

## 財團法人忠信文教基金會115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115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金 額		說 明
	小 計	合 計	
一、上期累積餘（短）絀	258,349,364	258,349,364	114年度決算數
二、收入			
捐贈收入	38,200,000		
利息收入	100,000		
其他收入	2,500,000		
收入合計		40,800,000	
三、支出			
人事費用	5,000,000		
獎助（捐贈）費用	25,800,000		1、贊助忠信學校\$23,000,000。 2、發放學生及教師獎勵金\$2,800,000。
辦公（行政）費用	6,400,000		
業務費用	3,200,000		1、舉辦社會福利活動\$2,000,000。 2、舉辦國際及兩岸文化交流活動\$1,200,000。
其他費用	400,000		所得稅
支出合計		40,800,000	
四、本年度結餘（短絀）	0	0	
本期累積結餘	258,349,364	258,349,364	

承辦人：(請蓋職章)

會計：(請蓋職章)

董事長：(請蓋職章)

★填表須知：

- 一、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
- 二、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 三、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 $C=B \geq 60\%$ ）；若無上期累積餘絀(A)可資運用，年度結餘(D)不應虧絀。另，若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之教育法人者請依新竹縣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第十二條，應將財務報表委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規定辦理。